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 QINHUANGDAO PORT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369)

## 公告

### A 股發行獲得中國證監會主板發行審核委員會審核通過

茲提述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 2015 年 7 月 6 日、2015 年 10 月 8 日、2015 年 11 月 13 日、2017 年 3 月 24 日、2017 年 4 月 13 日、2017 年 4 月 18 日及 2017 年 6 月 2 日的公告及海外監管公告，以及日期為 2015 年 8 月 5 日及 2017 年 5 月 24 日的通函，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建議首次公開發行不超過 558,000,000 股 A 股(「A 股發行」)。

本公司欣然宣布，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證監會」)主板發行審核委員會於今天對本公司 A 股發行的申請進行了審核。根據審核結果，本公司 A 股發行的申請已獲得通過。

目前，本公司尚未收到中國證監會的書面核准文件，本公司將在收到中國證監會予以核准的正式文件後另行公告。

A 股發行可能會或不會完成，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 H 股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秦皇島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曹子玉

中華人民共和國，河北省秦皇島市  
2017 年 6 月 6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曹子玉、王錄彪及馬喜平；非執行董事為李建平及米獻煒；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文才、趙振、臧秀清及侯書軍。

\* 僅供識別